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 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22-066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证天通”）。

2.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异议情况：鉴于公司与中证天通的审计服务合同已到期，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履行公司采购竞价程序，公司拟将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大信，聘期 1 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暂未收到前任会计师事务所针对本次变更事宜提出的异议。

3.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 1 年，并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 公司概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 32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3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以及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吴卫星女士。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257 人，其中合伙人 156 人，注册会计师 1042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2021 年度业务收入 18.63 亿元，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6.35 亿元。2021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97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258.71 亿元，收费总额 2.48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大信具有本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业务经验。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2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8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杭州中院于 2020 年 12 月判决大信及其他中介机构和五洋建设实际控制人承担“五洋债”连带赔偿责任。截至目前，立案执行案件的案款已全部执行到位，大信已履行了案款。

3、诚信记录

大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大信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17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近三年从业人员中 2 人受到行政处罚、31 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何晓娟，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执业资质。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具有 2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夏玲，拥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执业资质。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具有 19 年证券业务从业经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广

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3) 质量控制复核人

宋治忠,拥有注册会计师资质,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了珠江股份、白云山、金莱特、信立泰、杰美特、柳化股份、国民技术、桂东电力、桂林旅游、雷曼光电、沃森生物、永吉股份、快意电梯、卫光生物、安妮股份、两面针、丰林集团、百洋股份等 20 余家上市公司。从事证券业务质量复核工作年限为 13 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大信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2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上期审计收费 2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62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2022 年度审计费用较 2021 年度减少 92 万元,审计费用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按照《招标和非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实施办法》的规定,采取邀标竞价的方式确定审计费用。

大信主要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及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承担的工作量等方面确定公司的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中证天通已连续 6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1 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聘期内，中证天通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顺利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又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公司与中证天通的审计服务合同已到期，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履行公司采购竞价程序，公司拟将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 大信。

（三）公司与前任、拟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暂未收到前任会计师事务所针对本次变更事宜提出的异议。因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有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的执业情况、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审查,认为大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审核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审核意见:经核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的相关要求,具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不会影响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会计报表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能够独立、客观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评价,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正当、合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董事会对议案审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大信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

构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14日